



# HUTCHISON HARBOUR RING LIMITED

## 和記港陸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二〇〇二年度業績報告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〇二年 港幣千元	二〇〇一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	1,815,929	70,398
銷售成本		(1,552,480)	(67,237)
毛利		263,449	3,161
其他收益		43,496	50,835
其他淨收入		21,908	5,698
行政費用		(145,930)	(152,195)
分銷成本		(45,641)	(6,037)
其他營業費用		(48)	(44,531)
非買賣證券減值撥備		(8,410)	(84,758)
出售一聯營公司之虧損		—	(49,413)
營業溢利／(虧損)	2	128,824	(277,240)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減溢利		(998)	(14,691)
融資成本	3	(46)	(100)
扣除撥備前之日常業務溢利／(虧損)		127,780	(292,031)
對玩具及地產附屬公司撥備之回撥	4	—	967,620
除稅前溢利		127,780	675,589
稅項	5	(16,829)	(211)
除稅後溢利		110,951	675,378
少數股東權益		(5,876)	5,224
股東應佔溢利		<u>105,075</u>	<u>680,602</u>
股息	6	<u>84,150</u>	<u>84,150</u>
每股基本盈利	7	<u>1.87仙</u>	<u>12.16仙</u>
每股攤薄盈利	7	<u>1.73仙</u>	<u>不適用</u>

#### 附註：

1. 分部資料乃按本集團之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報，其中業務分部資料為主要呈報形式。玩具及地產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及業績均已由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計入集團之綜合賬目。因此，二〇〇一年之主要分部資料只呈報互聯網商業對商業投資。於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互聯網商業對商業投資均為被動投資。此外，本集團於年內成立了科技部門，供應電子消費產品，該部門二〇〇二年度之分部營業額、業績、資產或負債不超過重要性界限之百分之十，並已計入玩具業務。本集團劃分為三個業務部門，即下述之玩具業務、地產業務及互聯網商業對商業投資。其他企業收入及費用、持至到期之證券及非經常用途現金均未分配至上述三個業務部門。

#### 按業務劃分之主要分部資料：

	截至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玩具業務 港幣千元	地產業務 港幣千元	互聯網 商業對商業 投資 港幣千元	本集團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公司及附屬公司	1,698,645	106,375	10,909	1,815,929
應佔聯營公司	7,009	41,751	—	48,760
	<u>1,705,654</u>	<u>148,126</u>	<u>10,909</u>	<u>1,864,689</u>
分部業績				
公司及附屬公司	77,212	43,222	(15,748)	104,686
其他企業收入及費用				24,138
營業溢利				<u>128,824</u>

# 和記港陸有限公司

截至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玩具業務 港幣千元	地產業務 港幣千元	互聯網 商業對商業 投資 港幣千元	本集團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公司及附屬公司	—	—	70,398	70,398
應佔聯營公司	—	—	1,567	1,567
	<u>—</u>	<u>—</u>	<u>71,965</u>	<u>71,965</u>
分部業績				
公司及附屬公司	—	—	(226,100)	(226,100)
其他企業收入及費用				(51,140)
營業虧損				<u>(277,240)</u>

## 按地區劃分之次要分部資料：

	營業額		扣除融資成本及稅項前 分部業績	
	二〇〇二年 港幣千元	二〇〇一年 港幣千元	二〇〇二年 港幣千元	二〇〇一年 港幣千元
美國	1,069,798	—	42,967	(63,068)
歐洲	240,972	—	9,475	—
中國內地	106,451	—	42,998	—
香港	125,094	—	9,425	(56,794)
日本	127,333	—	3,886	(55,660)
新加坡	12,388	70,398	(14,627)	(50,578)
其他地區	133,893	—	10,562	—
	<u>1,815,929</u>	<u>70,398</u>	<u>104,686</u>	<u>(226,100)</u>
其他企業收入及費用			24,138	(51,140)
營業溢利／(虧損)			<u>128,824</u>	<u>(277,240)</u>

## 2 營業溢利／(虧損)

營業溢利／(虧損)已計入及扣除下列項目：

	二〇〇二年 港幣千元	二〇〇一年 港幣千元
計入		
投資物業租金減港幣8,246,000元開支 (二〇〇一年：無)		30,257
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		8,486
買賣證券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		536
收回先前撇賬之壞賬		1,842
		<u>41,121</u>
扣除		
出售貨品成本 (附註)		1,513,130
僱員薪酬成本		350,526
折舊		56,087
物業營業租約費用		31,657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54
核數師酬金		2,284
出售除投資物業外固定資產之虧損		9,162
匯兌虧損淨額		13
		<u>1,964,373</u>

附註：出售貨品成本包括僱員薪酬成本、折舊及營業租約費用共計港幣304,958,000元。此等費用亦已分別計入上述各項費用之總額中。

## 3 融資成本

	二〇〇二年 港幣千元	二〇〇一年 港幣千元
銀行透支利息	46	100

## 4 對玩具及地產附屬公司撥備之回撥

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時，本公司決定準備出售玩具及地產附屬公司。基於此項決定，以及由於本公司於該等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因一項管理服務協議而受到重大限制，本集團就應佔玩具及地產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撥備港幣1,018,148,000元，以反映本集團於二〇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該等附屬公司所佔權益之公平價值。

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時，已於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將玩具及地產附屬公司之賬目綜合計算，於該日，本公司因取消管理服務協議及認沽期權契據而重獲該等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玩具及地產附屬公司之賬目已計入綜合賬目，故不再需要先前作出之撥備。經計算集團於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該等附屬公司所佔之資產淨值後，有關撥備已在損益表中回撥。

##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之溢利按稅率百分之十六(二〇〇一年亦為百分之十六)作出撥備。海外溢利之稅項則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之溢利按有關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綜合損益表內扣除之稅項包括：

	二〇〇二年 港幣千元	二〇〇一年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7,323	—
海外稅項	8,106	211
遞延稅項	(342)	—
	<u>15,087</u>	<u>211</u>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1,742	—
	<u>16,829</u>	<u>211</u>

# 和記港陸有限公司

## 6 股息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5仙  
(二〇〇一年：港幣1.5仙)

二〇〇二年  
港幣千元

二〇〇一年  
港幣千元

84.150

84.150

於二〇〇三年三月十八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宣佈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1.5仙。此項擬派股息並無以應付股息反映在二〇〇二年度賬目內，而將列為截至二〇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盈利分派。

## 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港幣105,075,000元(二〇〇一年：港幣680,602,000元)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610,000,263股(二〇〇一年為5,595,125,000股)計算。

每股全面攤薄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溢利港幣105,075,000元以6,057,954,808股普通股計算；後者包括年內已發之5,610,000,263股普通股以及在全數未行使認股權證獲行使時將被視為以零作價發行之加權平均數447,954,545股普通股。由於行使本公司尚未行使認股權證不會造成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二〇〇一年之每股攤薄盈利。

## 主席報告書

### 財務業績

和記港陸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集團成員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經審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為港幣一億零五百一十萬元，二〇〇一年則為港幣六億八千零六十萬元。二〇〇一年之溢利包括一次過回撥有關本集團玩具及地產附屬公司之撥備港幣九億六千七百六十萬元。如不包括這筆一次過回撥，二〇〇二年度之業績較上年度增長港幣三億九千二百一十萬元，反映自二〇〇一年下半年本集團專注發展製造及地產兩項核心業務之策略取得成果。二〇〇二年度之每股盈利為港幣1.87仙(二〇〇一年：港幣12.16仙)。

### 股息

董事會已決定建議向二〇〇三年五月十九日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派發二〇〇二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5仙(二〇〇一年：每股港幣1.5仙)。擬派股息將於獲股東週年大會批准後，於二〇〇三年五月二十日派付。

### 業務概述

於二〇〇二年，本集團取得令人滿意之業績，繼續鞏固本集團作為主要玩具製造商之地位。本集團於二〇〇二年初成立科技業務部門(「科技部」)，製造高質素科技產品，進軍日益增長之科技產品市場。

於二〇〇二年，雖然全球經營環境欠佳，主要玩具市場消費需求萎縮，但本集團之玩具業務錄得符合管理層預期之溢利。年內，本集團集中鞏固其市場佔有率，並致力使產品類別更為多元化。

新成立之科技部負責統籌高增值科技產品之設計、製造、推廣及銷售，將集團之產品類別擴充至包括手提電話配件、手提電話用之數碼相機、電腦配件、MP3機以及FM收音機。這不但為集團開拓新市場，更讓集團可藉此機會抵銷於玩具市場所面對之季節性波動。

本集團亦加強原設計製造業務，藉以繼續擴充業務範圍，進一步滿足客戶個別之需要，令產品更趨多元化。

於二〇〇二年，來自中國內地地產投資組合之租金收入增加百分之十，反映出租率及新租約之平均租金同時上升。因出租率令人滿意，本集團位於上海之辦公室及商舖物業帶來穩定收入。年內，本集團出售其位於紹興之全部地產投資，並獲得溢利。

### 展望

全球經濟情況將繼續受眾多不明朗因素以及國際性衝突(尤其是於中東)影響。這些因素或會進一步拖慢集團在主要市場之增長，並令石油相關物料(包括集團製造業務之主要原料——塑膠)之價格持續波動，預料二〇〇三年仍將是充滿挑戰之一年。

本集團長時期專注發揮其於核心業務上之優勢，並將業務範圍擴展至消閑與科技產品及增值服務，使長遠業務前景十分可觀。展望將來，玩具及科技業務將以其核心業務優勢為根基繼續發展。充裕之生產能力、完善之生產設施，以及穩健之客源，均是本公司擁有之有利條件，有助本公司在高質素原設備製造及原設計製造產品及服務之市場上，進一步增加市場佔有率及競爭力。本集團將繼續與母公司和記黃埔有限公司保持緊密合作，將業務擴展至主要市場，並與科技界同業建立策略性夥伴關係，以提升設計能力。

憑著本集團在製造業務之優勢及其穩健之財政狀況，本人相信本集團已取得有利位置，可在未來爭取持續增長。本人謹此對董事會所有成員以及各員工去年盡心竭力為集團服務深表謝意，並感謝股東及業務夥伴給予本集團不斷之支持。

## 業務回顧

### 財務總覽

集團二〇〇二年之營業額為港幣十八億一千五百九十萬元。玩具製造為集團之主要核心業務。玩具及其他製造業務佔營業額百分之九十三點五。集團截至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經審核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為港幣一億零五百一十萬元，二〇〇一年則為港幣六億八千零六十萬元。二〇〇一年之溢利包括一次過回撥有關集團玩具及地產附屬公司之撥備港幣九億六千七百六十萬元。如不包括這筆一次過回撥，二〇〇二年度之業績較上年增長港幣三億九千二百一十萬元，反映自二〇〇一年下半年集團專注發展製造及地產兩項核心業務之策略取得成果。二〇〇二年度之每股盈利為港幣1.87仙(二〇〇一年：港幣12.16仙)。

經過徹底之架構重組及重定業務策略目標後，集團於二〇〇二年之主要業務已由二〇〇一年之商業對商業業務轉為原有之玩具及地產業務。科技部門亦於二〇〇二年設立，務求搶佔新市場。

### 玩具業務

年內，集團之玩具及其他製造業務之營業額為港幣十六億九千八百六十萬元，未扣除利息支出及稅項前溢利為港幣七千七百二十萬元。

集團多家附屬公司分別於華南之東莞、廣州及中山擁有廠房設施，製造和售賣硬性、軟性及電子玩具。

集團主要為原設備製造商，主要業務是為大型玩具商提供製造及供應鏈服務，以大量生產傳統玩具及用於各類宣傳活動之玩具。集團之玩具部門具有專門技術應用在多種不同類型之塑膠產品、滾塑成型、熱浸滾塑成型及吹塑成型。集團亦將業務擴展至消閑及電子產品，如戰爭遊戲彩彈發射器、數碼相機及電子遊戲控制器。

於二〇〇二年，集團之玩具業務表現有所增長，原因包括與主要客戶繼續保持密切關係、與新客戶建立關係、加強生產設備及能力、持續進行產品類型多元化之策略以及進一步控制成本。此外，由於生產線在安排上之彈性有所改善，硬性玩具及電子玩具市場不斷擴充，以及進一步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集團之邊際利潤亦錄得增長。

### 科技業務

集團於全面評估本身能力及市場機會後，於二〇〇二年初設立了科技部門，將集團之產品類別擴充至玩具市場以外，製造及供應電子消費產品如手提電話配件、手提電話用之數碼相機、電腦配件、MP3機及FM收音機，使產品更趨多元化。集團亦擁有藍芽科技之專門技術，支援手提電話配件之設計及製造。

科技部門作審慎投資，改善了廣州廠房之環境及設備、聘請在設計、生產、市場營銷及創意服務方面擁有專門技術和經驗之新員工，以及與設計師及設計公司建立關係，務求達到更高之製造要求及標準。

由於初次涉足科技市場，集團於二〇〇二年努力推動該項業務之發展。年內，集團與摩托羅拉及NEC簽訂製造及供應手提電話有關配件之協議。

此外，集團與韓國、日本、英國及美國其他主要公司積極洽商，並向它們展示產品，成功與數個跨國企業建立策略性夥伴關係。

雖然科技部門正處於起步階段，集團相信其擁有迅速增長之潛力。

### 地產業務

地產投資組合於二〇〇二年度表現理想，營業額達港幣一億零六百四十萬元，未扣除利息支出及稅項前溢利為港幣四千三百二十萬元，主要因為市場對上海辦公室需求增加，而其中原因之一是中国加入了世界貿易組織。

自從於二〇〇二年十二月出售紹興之地產投資組合而獲利後，集團目前所有地產投資均位於上海。集團已出售紹興咸亨大酒店百分之六十七點五之權益，反映集團專注發展核心業務之策略。

在上海之兩項主要投資為位於黃埔區之港陸廣場及港陸黃浦中心。該等地產投資之出租率及租金收入均錄得增長。於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時，百分之八十三之未出售物業已經租出，包括四萬三千四百三十五平方米之商場及辦公室。嘉華山莊已經售出39個單位，市場尚餘14個豪華別墅單位。

# 和記港陸有限公司

## 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

集團於二〇〇二年維持十分穩健之財務狀況。於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時，現金及現金等值加其他流動上市投資總值達港幣十五億六千五百三十萬元（二〇〇一年為港幣十四億零七百六十萬元）。集團於二〇〇一年及二〇〇二年底均無任何負債。

## 庫務政策

於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時，集團並無承受外匯合約、利息或貨幣掉期或其他金融衍生工具之重大風險。

## 或有負債及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時，集團已就動用一般銀行融資抵押固定資產共值港幣四千八百四十萬元（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五千零四十萬元）。集團將港幣七百四十萬元（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一千零十萬元）之定期存款已抵押予若干銀行，加上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作擔保，為集團於中國之物業之買家取得共計港幣五百七十萬元（二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港幣九百七十萬元）之按揭貸款融資。或有負債自二〇〇一年年底以來並無重大變動。

## 僱員

於二〇〇二年底，集團僱員總數為二萬零二百三十二人（二〇〇一年為一萬七千四百二十五人），其中並未包括聯營公司之僱員。二〇〇二年，綜合僱員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共計港幣三億五千零五十萬元。二〇〇一年之僱員成本為港幣九千九百三十萬元，其主要與當時發展之互聯網商業對商業業務有關。

集團會確保僱員之薪酬及福利具有競爭力，也會根據內部之薪酬及花紅制度，獎勵僱員之個別表現。僱員之薪酬及福利每年評估一次。

僱員培訓依然是集團人力資源策略之重要一環。集團會繼續留意僱員之培訓需要，並為他們提供重要技術之培訓，以確保僱員擁有所需技能，共同邁向目標。

## 展望

雖然二〇〇二年全球經濟放緩，但集團之業務仍表現理想。集團預計二〇〇三年之業績將隨著科技部門之盈利貢獻增加而進一步增長，惟目前全球經濟之眾多不明朗因素以及塑膠原料價格之波動將為集團帶來挑戰。

集團財政持續穩健，有總值超過港幣十五億元之現金及現金等值，供各部門未來擴大及發展業務之用。

## 公佈進一步資料

載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所規定之全部資料，將於稍後時間在聯交所及本公司之網頁上登載。

承董事會命

董事兼公司秘書

施熙德

香港，二〇〇三年三月十八日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本公司謹訂於二〇〇三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北角英皇道665號北角海逸酒店地庫一樓會議廳召開股東週年大會，議程如下：

1. 省覽截至二〇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報表、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末期股息。
3. 選舉董事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續聘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5.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 (1) 「動議：

- (甲) 根據本決議案(丙)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之新股份（「股份」），或可兌換為股份之證券或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以認購任何股份，並訂立或授出或須行使該等權力之建議、協議、購股權及認購權證；
- (乙) 本決議案(甲)段之批准亦授權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訂立或授出或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之建議、協議、購股權及認股權證；
- (丙) 本公司董事根據本決議案(甲)段之批准所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而配發）之股本面值總額（惟因配售新股（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發行之任何認股權證所附認購權或換股權或行使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或任何以股代息計劃以配發股份代替股份之全部或部份股息而配發之股本面值除外），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20%，而上述批准亦相應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 (丁)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中之最早者為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授予之權力時；及

「配售新股」乃指本公司董事於指定期間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根據建議按彼等於當日之持股比例配發、發行或授出股份，惟本公司董事有權就零碎配額或經考慮適用於本公司之任何地區之法例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任何規定下之限制或責任後，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之豁免或其他安排。」

#### (2) 「動議：

- (甲) 根據本決議案(乙)段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在符合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股份可能上市且就此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認可之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本公司之股份（「股份」）；
- (乙) 本公司於有關期間根據本決議案(甲)段之批准可能購回股份之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而上述批准亦相應須受此數額限制；及
- (丙)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乃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中之最早者為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任何其他適用法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時；及

# 和記港陸有限公司

(iii)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授予之權力時。」

- (3)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之通告所載第(1)項及第(2)項普通決議案通過後，於本公司董事根據召開本大會之通告所載第(1)項普通決議案可能配發或發行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或發行之本公司股本中之面值總額上，加上本公司董事根據召開本大會之通告所載第(2)項普通決議案獲授予之權力可能購回之本公司股份之面值總額，惟有關股份不得超過本決議通過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

本公司將於二〇〇三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至二〇〇三年五月十九日(星期一)(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董事兼公司秘書  
施熙德

香港，二〇〇三年三月十八日

附註：

1. 為符合於二〇〇三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派付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〇〇三年五月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正前，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2. 只有股東方可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3. 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為出席及投票。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總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22樓，方為有效。
4. 有關第(1)項普通決議案，董事表明除因行使本公司發行之任何認股權證而可予發行之股份外，彼等現時並無計劃發行本公司任何新股份。現須徵求股東就第(1)項普通決議案通過授予董事全權，以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
5. 有關第(2)項普通決議案，載有有關本公司購回本身股份之資料之說明函件，將連同本公司之二〇〇二年年報一併寄發予股東。

\* 僅作識別之用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屬下  
之成員公司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星島日報於18-3-2003刊登的內容。